

2024 年度房山窦店北京金达正丰商贸有限公司 “8·16”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责任追究 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4 年 8 月 16 日 12 时 15 分许，北京金达正丰商贸有限公司房山区窦店镇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场院内，发生一起机械伤害事故，造成 1 人死亡。事故发生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房山区政府授权区应急管理局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调查。事故调查报告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获房山区政府批复同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北京市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区安委会办公室会同区纪委区监委、房山公安分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总工会、区城市管理委、窦店镇政府等部门组成房山窦店北京金达正丰商贸有限公司“8·16”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评估组。评估组通过资料审查、查阅文件、走访核查、座谈问询等方式，对房山窦店北京金达正丰商贸有限公司“8·16”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 6 月 24 日，区安委会办公室制定并印发《关于开展 2024 年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的通知》，明确了评估对象、评估内容、评估时间及工作安排。2025

年7月3日，在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开展事故评估工作，评估组分别听取房山公安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市管理委、窦店镇政府及事故责任单位关于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的汇报。

二、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一）追究责任人员落实情况

房山公安分局依法对涉事嫌疑人员周XX、崔XX进行刑事拘留，并向区检察机关移送起诉。目前，周XX、崔XX均做取保候审处理。

（二）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1. 北京金达正丰商贸有限公司。区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10月25日和11月20日向事故责任单位北京金达正丰商贸有限公司送达《行政处罚告知书》（京房）应急告〔2024〕事故002号和《行政处罚决定书》（京房）应急罚〔2024〕事故002号。该单位于2024年12月4日提出申请分二期缴纳罚款，并已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人民币陆拾玖万元整的行政处罚款。

2. 刘XX，北京金达正丰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区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10月25日和11月20日向刘XX送达了《行政处罚告知书》（京房）应急告〔2024〕事故002-1号和《行政处罚决定书》（京房）应急罚〔2024〕事故002-1号。刘XX已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人民币贰万叁仟捌佰肆拾元的行政处罚款。

（三）其他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1. 区纪委区监委对窦店镇、丁各庄村 3 名公职人员，分别作出批评教育、诫勉、党内警告等处理。

2. 北京金达正丰商贸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相关管理规定，撤销崔 XX 厂长职务，辞退班长周 XX 及机组操作员杨 XX。

三、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事故发生后，行管部门、属地政府及事故责任单位针对事故暴露出来的问题，结合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整改措施意见，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区城市管理委工作落实情况

1. 针对此次事故，区城市管理委已对该企业做出停产停业的处理，按照要求进行整改，重新进行审验，未经审验，停止一切生产经营活动。

2. 升级建筑垃圾安全设施，提高运行管理水平。按照北京市《建筑垃圾消纳场所设置运行规范》进行整改，对厂区及车间加设 360 度全覆盖摄像头，对重点安全隐患区域实施 24 小时监管，聘请第三方公司对企业内部安全进行评估，运行期内每年进行不少于 1 次的堆体和地基稳定性安全评估，并出具报告。

3. 强化对重点企业的监督管理。按地方标准抽查 14 处建筑垃圾消纳场（含临时设施），共计对各建筑垃圾处置场开展检查 101 次，发现问题 19 项，均已督促建筑垃圾处置场完成整改。

（二）窦店镇政府工作落实情况

1. 强化组织领导，全面压实责任。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

要求，构建并运行“领导带队+专项夜查+节假日检查”的常态化监管机制，累计检查企业 676 家，整改消除隐患 993 项。

2. 深化专项治理，强化过程监管。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累计检查单位 430 家，发现隐患 408 处，现已全部整改完毕。同步对停工单位开展“回头看”检查，严防私自复工行为。依托“企安安”系统开展智能化监管，截至 2024 年底，组织重点单位夜查 19 次，整改消除隐患 109 项；检查有限空间、危化品企业，整改消除隐患 51 项，约谈企业 45 家；排查人员密集场所 678 家，整改消除隐患 1298 项。

（三）事故责任单位工作落实情况

1. 高度重视立即处理。北京金达正丰商贸有限公司在事故发生后，立即停止处置场内全部生产环节，对全场生产机组断电处理，开展全面排查，并已对涉事生产机组进行拆除。

2. 全面排查消除隐患。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加强生产机组用电、防雨、防雷等安全措施，完善生产环节安全防护装置，健全更新安全警示标识。

3. 完善制度加强培训。结合行业管理规范 and 安全生产要求，健全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车间及设备操作规程，对现有从业人员进行全面安全教育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岗位安全生产知识和操作技能，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

（四）事故责任单位现场核实情况

对事故责任单位进行实地走访，调阅企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档案记录、安全管理制度等相关材料以及对现场进行检查。指导企业完善基础管理工作，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场区内部分厂房已拆除。经核实，事故责任单位基本已落实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的要求。

四、评估结论

评估组通过专题会议、资料审查、查阅文件、走访核查等形式，对房山窦店北京金达正丰商贸有限公司“8·16”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后认为：房山公安分局已依法落实了对涉事嫌疑人员的刑事责任追究措施；区应急管理局对事故责任单位和人员的行政处罚已执行并结案；区纪委监委已对相关人员进行追责问责；区城市管理委和窦店镇政府已落实了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事故责任单位已基本落实了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